

七美鄉



七美鄉部份：

請航空公司能持續飛航馬公—七美—高雄航線班次，以加強輸送鄉民交通之便利。

縣府答覆：

查該二航線目前由國華航空以DO-228型機（19人座）每日飛航一班，以及立榮航空以BN-2型機（8人座）每日飛航二班，未來立榮並將引進19人座之DO-228型機於各該航線，將可更加強七美航線居民交通之順暢。

請縣府於七美鄉覓地興建國宅，嘉惠離島鄉民住之福祉。

縣府答覆：

縣府與七美鄉公所協調擇定七美鄉大嶼段85888-13-100-107地號三筆土地興建國宅，已呈報省住都處辦理複勘。

其餘各建議案如漁港整修、浚深、社區排水溝、道路拓寬、離島學校教育設備充實、水質飲水、婦女、兒童福利等各項問題，蘇議長除要求縣府答覆處理要確實執行完畢外，對需要爭取上級經費補助完成之項目，應該督促各相關局科室積極辦理，以達成民眾需求之目標。



經營事業 游泳健身 推動特區議案

我對目前的生活狀況很滿意。卸下縣議會議長光環，暫時淡出政治舞台，黃建築一身運動便裝，語氣平和地如是表示。

民國卅年生，生肖屬蛇，今年五十九歲，出身貧苦農家，卻是澎湖地區第一家大型旅館的創辦人，也曾任兩屆議員、兩屆議長。黃建築回首來時路，對自己的生活由絢爛歸於平淡，竟是雲淡風輕，絲毫沒有落差之下的落寞，而展望未來，他對議會及縣府有著淡淡的期許。至於自己，則語帶保留，僅表示將視時局發展再考慮重新出發的方式。

黃建築祖籍菜園，於烏崁成長，年少時因家境不好，種過田、賣過冰、也收過破爛，之後由五金起家，跨足建築業，並由建築業發跡。

卅七歲那年，黃建築著眼於澎湖發展觀光的潛力，也希望為其母蓋一間屬於自己的房子，不必再賃屋而居，看房東的臉色，因此在



對現狀非常滿意的前任議長黃建築

幾乎所有親友皆曰不可之下，仍然集資勝國大飯店。

籌建勝國同時，黃建築為實現抱負，也決定投身政治，積極為參選縣議員做準備。卅九歲那年，黃建築一戰成功，高票當選澎湖縣議會第十屆議員，如願躋身政壇。

黃建築說，他決定走上政治路的原因，主要是感覺澎湖是孤島，建設落後，要改變現狀，與其冀望他人，不如自己投入，取得發言與建議身分，就這樣，一頭栽入政界。

黃建築的參政史，幾乎就是澎湖縣議會近二十年來的發展史，他也形同此一過程的最佳見證人。他連續當選四屆縣議員，從第十屆到第十三屆，前後十六年。前兩屆擔

任議員，在第十二屆時在議會同僚的支持下，一躍而為地方議壇龍頭議長，並於第十三屆蟬聯議長。

十六年的議員生涯中，黃建築提陳建議與審查議案難以數計，其中他著力最深，也是十六年如一日大聲疾呼的，正是以爭取設立觀光賭場為主要訴求的成立離島特區議案。

黃建築表示，他在當選縣議員之後，經過仔細思索，認為本縣最想要發展與進步，與其全賴中央的補助，不如設法自闢財源以自助自救，而成立包含觀光賭場的離島特區，正是自助自救的最佳途徑。

對於地方人士對於觀光賭場持抗拒態度，甚至視為洪水猛獸的心態，黃建築認為其實大可不必，在他的想法中，要成立觀光賭場一定要經過怎緻密的規劃，盡一切可能將干擾降至最低，而觀光特區的成立，正可帶動本縣各項周邊建設，應是利大於弊。

黃建築說，觀光發展絕對是本縣生存與發展的命脈，縣長賴峰偉目前的走向相當正確，本屆議會每位議員也都很盡責，但雙方似乎都還有再努力加把勁的空間，尤其是議員一定要善盡民意代表監督施政的職責，不能自失立場。

黃建築表示，他本屆放棄連任，除了想停下來好好休息，思索未來的走向外，也希望能因此讓新一代出頭與接棒。對於目前上午處理飯店事務，下午游泳健身，作息規律、應酬減少的日子，他相當滿意，尤其看到當年政壇認識的人物如今都還與他維持友好關係，更是欣慰，直稱是從政近二十年的最大收穫。

「不在其位，不謀其政。」黃建築說，他目前已非政治人物，對地方政情，只有關心，不會插手，不過，他也還年輕，休息一下，兩年後才考慮以何種方式重新出發。

(曾俊益專訪) END





相夫教子、家庭事業兩相宜

劉陳昭玲前副議長的生涯規劃

自副議長一職卸任的劉陳昭玲，一年多來，個人的生活重心，幾乎偏重於家庭和夫婿的營造事業之上，真正享受到做一個「相夫教子」的賢內助和好媽媽的角色，由於個人還身兼任多個婦女團體的重要幹部，在家務公餘之時，還得積極投入婦女的公益活動，使得個人的生活圈，在家庭事業兩者兼顧下，反倒比在擔任民代期間，更加的充實而豐盛。

劉陳昭玲前副議長說，她本人在人生最年輕的歲月中，已先後連任四屆的縣議會議員，其中還分別擔任十二和十三兩屆的縣議會副議長之職，本屆選舉未再競選連任或是更上層樓，一度讓外界似有諸多的揣測和惋惜，但她本人並不認為這樣，只因休息是為走更遠的路，能利用此一休息的時候，好好沈潛省思一番，未嘗不是一種福份，尤其是十餘年來，作為一個民意代表在公眾人物的角色中，個人的生活重心，大都是放在為民的服務、問政和參與公眾事務的場合裡，相對於投注家庭和小孩共處的時間與付出，相對的不足，加上孩子都還小，此時此刻更需親情呵護和照料。



下成長，也趁此從旁襄助學習，全心全力做好一個為人妻、為人母的角色，算是對家庭的一點補償吧。

劉陳昭玲指出，個人在卸下副議長的身分後，在地方多年的為民服務，獲得肯定，目前仍獲省府獲聘為省府顧問，同時還擔任澎湖婦聯會理事、蘭馨協會總會監事和澎湖縣分會的副會長等重要幹部身分，平時對於地方的時政、民瘼與民情等問題，也可透過相關的管道來反映協助解決，對於個人未來的生涯規劃，是否會再重新投入問政的服務行列，劉陳昭玲以相當保留的口吻說，這要看整個大環境、時間、空間等是否允許下，再作評估，但一般預測，以劉陳昭玲家族及個人在政壇多年所建立的人脈和資源，重返政壇的可能性相當大，只是時間的早晚而已。 **END**

(陳啓清專訪)

卸任議員動態

許麗音市長：

曾任職澎湖縣議會四屆女議員之許麗音，憑藉其議員任內抱以任勞任怨為民打拼及與服務協調精神解決民眾困難，獲得馬公市民之肯定，在去年轉換跑道參選馬公市長順利當選後達成馬公市民共同努力建設市政之理想，在其一年之主政，馬公市各項建設開發，如焚化場覓地設置、文澳攤販市場及居家道路開闢、排水溝之興建，爭取經費設置鎖港幼稚班、各里活動中心設施之改善、市區綠地休閒活動公園之規劃等工作均有顯著績效，許市長表示市政能夠順利推動，在市代表會之監督及匡正下盼能市會相融一體，並與市民共同攜手，才能創造出更繁榮、更進步、更清新的馬公市。（編輯）

李毓璋先生：

任職二屆澎湖縣議會議員之李毓璋，服務期間為民喉舌不畏強權，是一位勇於建言之大炮議員，其為湖西鄉民熱忱服務奔走之精神，

深獲鄉民讚譽，在繼續參選第十四屆議員失利後，憑其經驗與能力赴大陸投資經營養殖魚類生意，如今稍具規模，他本人經營生意外，也經常兩地奔波關心了解地方事務。但主要還是心掛鄉親一再之愛戴及鼓勵。他期盼生意經營宏效下，仍希望再為湖西鄉民盡一份綿薄服務之心志。（編輯）

陳進兩先生：

擔任二屆議員之陳進兩，在去年選舉轉換跑道參選湖西鄉長以少數選票失利後，仍秉持任職議員期間服務之熱忱，服務民眾之態度，勤走各村里機關團體，繼續為民眾疑難問題奔波，並親自赴各單位協調協助解決，深獲百姓們讚佩，陳進兩卸職後目前擔任澎湖時報副董事長，並兼任大澎湖建設公司顧問等工作，他生活規律、井然有序，為人處事仍一本初衷樂於接受民眾差遣服務，祈望大家能隨時不吝賜教指導，使其有機會再邁向為民喉舌之心願。（編輯）



莊雙喜先生：

卸職第十三屆縣議員後，目前舉家遷至高雄小港做起海產小吃部營生，生意頗為興隆，在其經營生意外，也經常返回西嶼鄉關心地方事務，並與鄉親閒敘家常，他亦說土生土長家鄉四十幾年與親朋好友感情能忘懷，人雖暫住高雄，仍心繫澎湖，今後有機會的話，將會秉持繼續服務鄉梓做為努力之目標。（編輯）

洪榮郎先生：

擔任過澎湖縣議會三屆之馬公籍議員洪榮郎，在繼續參選第十四屆議員落選後改轉以經營百貨文具業，每日穿梭各機關團體加強人脈關係之活動外，對馬公市選民依然秉持其任職議員內服務熱忱之精神，替民衆奔走各項疑難問題之協調連繫工作，深得市民肯定讚許，對今後再捲土重來為民喉舌擴大服務民衆之意願，將胸有成竹繼續為平坦光明的政治路程打拼努力，以期望達成。（編輯）

陳富厚先生：

擔任澎湖縣議會一屆白沙鄉籍議員陳富厚在繼續參選第十四屆議員因競爭激烈，以些微票數落選後，目前從事人力中介業及漁撈事業工作，做得有聲有色，然其仍不忘其任職議員之犧牲服務精神，對白沙鄉地方建設，尤其漁民生活福祉

問題多次協請縣府關注照顧，服務鄉民之任勞任怨態度始終如一，仍不以居功，期盼更能盡全力來擴大服務基層民衆，祈望爾後能得到鄉民大力支持，俟機重出，為白沙鄉民盡一份心力。（編輯）

許長福先生：

任職縣議會第十三屆望安鄉籍許長福議員，任內為民服務犧牲奉獻之精神，受到鄉民肯定與支持，在繼續參與第十四屆議員選舉，由於同鄉代表會主席轉換跑道，在激烈競爭下，以十票些微之差落敗，但仍保持君子之爭風範。目前雖身在高雄市經營遠洋漁業生意，仍然不忘記為望安鄉民服務之心志，每月時常返回望安與鄉民聊敘家常，並跑腿服務，其熱忱絲毫未減退，在支持鄉民之叮嚀催促下，似有俟機重出下屆政壇之跡象，盼望能更為鄉民盡一份棉薄之力。



八十八年六月十日蘇議長崑雄率全體議員赴立法院爭取離島建設條例早日立法，由王金平院長接見並召開說明會



立法院長王金平召開說明會



蘇崑雄議長贈送紀念品給王金平院長



全體議員於台北縣議會參訪合影



議長率全體議員赴
台北縣議會拜會，
由許議長接見並致
贈紀念品



離島不離心， 澎金締盟一條心



八十八年三月十日本縣與金門締結姊妹縣。



澎、金締結姊妹縣簽約儀式。

澎湖、金門於去年三月十日假金門縣政府舉行締結姊妹縣的簽約儀式，本會議長特別陪同賴峰偉縣長、呂文義國代、林炳坤立委夫人張端美等人一同前往，受到金門縣長陳水再熱烈的歡迎。

陳縣長特別以感性的口吻指出，澎湖、金門不僅地理條件相似，血緣更有濃的化不開的關係，明清兩代自金門徙居澎湖者極多，其中最有名者是開濱進士蔡廷蘭，他的先祖自金門瓊林遷居澎湖。至於西嶼鄉二崁村的陳姓聚落先祖陳廷益，也是明朝萬曆年間自金門下坑渡海落腳二崁。

議長蘇崑雄則在會中強調，金門、馬祖和澎湖等離島是一個「生命共同體」，不但資源缺乏，財政也十分困難，在立法院及建設經費的爭取上成為「弱勢族群」，唯有以結盟的方式，藉由各種不同的方式將離島共同的需求傳達出去，才能解決大家的問題。

這次的締盟儀式，在大家高喊「離島不離心」、「金蘭一條心」的口號下，順利圓滿的達成。

締盟後金門縣政訪問團首度抵澎 歡呼際會政情互礪匡時策

迎接貴臨文化交流振國風
攬勝、交換兩地特產賓主盡歡

二月十九日本縣姊妹盟金門縣政訪問團由金門縣縣長陳水在率領縣府主管、議員、各鄉鎮首長及民代一行三十六人，抵澎展開為期兩天的締盟後首度參訪活動，本縣各級政府首長及民代均前往接機，並陪同進行拜會及參訪，為兩縣情誼奠下更為深厚的基石。

金門縣與本縣於去年三月十日締盟結為姊妹縣，締盟之時，陳縣長曾表示預計於去年九月間組團來訪，不過因若干因素，在延遲了近半年之後，金門各界終於來澎進行為期兩天參觀訪問，金門縣政參訪團由縣長陳水在擔任總領隊，副領隊議長陳水木，參訪團人數為三十六人。

而縣府為歡迎金門各界來訪，除安排歡迎茶會外，也於縣府大門製作迎賓對聯，上聯為「歡呼際會政情互礪匡時策」、下聯為「迎接貴臨文化交流振國風」、橫批則為「歡迎金門縣訪問團蒞縣訪問」，並於馬公機場以迎接貴賓的方式請樂隊演奏迎賓曲、每位團員獻花，也於機場、縣府、縣議會等週邊及市區重點位置佈置澎湖縣與金門縣旗幟，場面顯得相當隆重。





澎湖之愛認同卡 週年慶園遊會

議長蘇崑雄親臨主持推桿樂開球儀式

為慶祝「澎湖之愛」認同卡發卡週年，澎縣府與土地銀行特別在縣府廣場前舉辦園遊會，本會也共襄盛舉，設置了推桿樂得遊戲攤位，議長蘇崑雄親自主持開球儀式，場面相當熱鬧有趣。

澎湖縣因天然環境受限，經濟發展十分遲緩，工商業普遍不振，而稅源短絀、財政困難更是地方建設的絆腳石，「澎湖之愛」認同卡的發行，則可以成為社會福利及地方發展的助力。

目前澎湖之愛認同卡的申請人數已超過五千二百人，而持卡人也有四千多人，土銀將從持卡者的每一筆消費中，提撥千分之二點五，回饋縣府作為社會福利基金。





冰島訪問團蒞會參訪



考試院副院長關中蒞會參訪



高雄澎湖同鄉會莊理事長率同理監事蒞會參訪



美國夏威夷州眾議員 JERRY L. CHANG 蒞會
參訪



台中縣議會顏議長清標率職員工蒞澎參觀考
察地方建設——參觀本縣水族館



澎湖縣議會防火之旅

為建立正確的防火常識，訓練議會職員熟練的應變能力，本會特別在七月二十日邀請剛成立的消防局，來講解滅火器及逃生索正確的使用方法，在消防局人員詳細的講解之下，渡過一個難忘的「防火之旅」的上午。

防火救災勤練習
保命逃生免緊張



本會舉辦消防講習及演練，聘請本縣消防局蒞會講解滅火器及逃生索使用方法



左、右圖：本會員工認真練習使用滅火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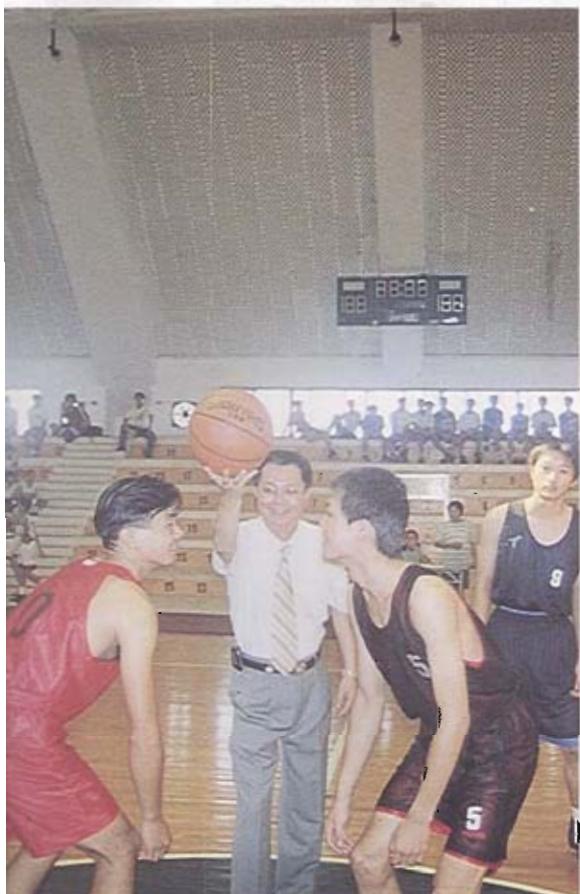
議長杯籃球賽34支勁旅同場競技 蘇崑雄勉勵大家 一起來提昇澎湖籃球運動的水準



澎湖縣八十八年議長杯籃球錦標賽，八月二十六日假縣立體育館隆重揭幕，共計有三十四支男女球隊角逐。議長蘇崑雄特別前往主持開球儀式。

蘇議長在致詞時強調，「愛運動的孩子不會變壞」，非常感謝這三十四支男女球隊，共同參與一年一度的議長盃籃球錦標賽，他希望每年來比賽的選手都能球技精進，以提升本縣的籃球水準。

今年議長盃籃球賽共分四組競逐，社男組共有十八支勁旅參加，社女組有四支，國男組五支，小男組五支。



議長蘇崑雄舉行發球儀式



議長蘇崑雄於開幕時致詞勉勵選手



青少年育樂營 力十足

生態、法律、野外求生

舒展身心 暑期最樂

本會主辦的八十八年青少年假期育樂營，七月十五日在湖西青螺露營區舉行，由議長蘇崑雄親自主持開訓典禮，警察局長蔡俊章、教育局長張光銘暨各界地方首長皆到場參與，使育樂營增色不少。

蘇議長在開訓典禮時表示，這次活動為了讓青少年留下美好回憶，特別安排北寮海域生態觀察、法律常識講解、野外追蹤旅行、營火晚會、音樂大地遊戲等節目，藉由多采多姿的活動項目，讓大家能舒

展身心外，並深入了解澎湖這塊土地的自然資源。

這次活動由鎮海國中校長呂祝義擔任總幹事、謝宗輝老師為執行幹事，在他們用新的策劃安排之下，使得學員們三天來學到了許多野外炊事、大地求生、自然生態的知識，並發揮分工合作、互敬互愛的團隊精神，每個人皆空手來，裝滿行囊回去。



1998 7 16



菊島議場 40 2000.3

議長盃跆拳道錦標賽

踢進國內跆拳界 打遍天下無敵手

八十八年議長盃跆拳道錦標賽於六月十九日在縣立體育館隆重揭幕；擔任本縣跆拳道協會主任委員的議長蘇崑雄在看到本縣跆拳道運動風氣日熾甚表高興，他在致詞時特別勉勵每一位運動員要精益求精，更上一層樓，讓澎湖縣的選手能進軍國內跆拳界，以佔有一席之地。



比賽隊伍陣容整齊，精神抖擻



議長蘇崑雄勉勵選手更上一層樓



第十四屆第十次臨時會

召開日期：八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至八月三十一日止計五天。

審查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擬出售蔣裡段二八四一三〇地號一筆縣有土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五年，並發給同意書二份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訂定「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乙種，請審議案。

決議：退回。

三、墊付台灣省政府補助設置「澎湖開拓館」經費新台幣四佰萬元整案。

決議：退回。

四、墊付縣議會購置議員招待所冷氣機二十台，經費新台幣四十五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五、墊付五德國小遷校委託變更都市計畫規費新台幣五十七萬五仟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六、擬訂「澎湖縣政府處理妨害交通車輛自治條例」壹種案。

決議：請警察局研究適法性後，提下次會議審議。

議員提案

一、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車船處積極規劃申請所屬七美、恆安兩輪全年延航高雄線案，藉以嘉惠離島居民海上交通案。

二、提案人：蔡議員清續

案由：建請縣府對興建龍門停車場其週邊道路破損不堪，應即著手籌源整修，以維環境觀瞻案。

三、提案人：吳議員明浩

案由：建請縣府於沙港三座（北、東、西）漁港航道裝設二十盞導航燈，以維護漁船進出海之安全案。

四、提案人：翁議員世蟄

案由：建請縣府比照公務人員子

女教育補助標準，編列教育獎勵學金，以鼓勵本縣民意代表之子女參加大學、大專、高中等各級院校進修案。

五、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衛生局儘速遴派七美衛生所牙醫師，以利鄉民衛生保健案。

六、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儘速整修七美中和村黃德宮兩邊公廁，以維環境衛生案。

第十四屆第十一次臨時會

召開日期：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七日止計五天。

審查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墊付為鼓勵民衆撿骨進塔，解決本縣墳墓蓋葬問題，所需經費新台幣六佰萬元整，俾利獎勵補助案。

決議：（一）退回

（二）請縣府周延性重新研討後再送本會審議。

二、墊付縣府因舉辦公共設施需要收回前借予軍方之房舍及退休員工配住宿舍退讓搬遷需發給住戶搬遷費新台幣二百八十八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擬出售望安鄉望安段一〇八～一地號一筆縣有地，並訂定執行出售期間為五年，並發給同意書二份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墊付辦理解決澎湖三號線白沙鄉路段積水案，所需經費新台幣三佰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屆第十二次臨時會

召開日期：八十八年九月三十日至十月四日止計五天。

審查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墊付縣議會八十八年下半年召開臨時會不足經費新台幣四十伍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墊付辦理縣府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重陽節老人慰問金之發放款新台幣一億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墊付本縣民衆活動中心，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業務費及設備費新台幣九十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縣府將來若欲收費，應將自治條例送本會審議。

四、墊付辦理湖西鄉白坑村道路、排水溝整修工程經費新台幣二佰萬元整，以提昇民衆生活品質案。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議員建議事項比照本案儘速處理。

五、墊付八十八下半及八十九年度澎湖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馬公市永平街、三多路一四六巷道路工程用地，地上物拆遷補償費及工程費，縣配合款計新台幣七佰七十五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六、墊付辦理馬公市鎖港停車場闢設，所需建物補償及農林作物補償費，計新台幣六佰伍十七萬六仟七百六十四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七、墊付辦理改善本縣白沙鄉港子國小校門改建工程，所需經費新台幣三十二萬八仟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八、墊付台灣省政府補助設置「澎湖開拓館」經費新台幣四佰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九、墊付繼續辦理蝗蟲捕捉收購，以防患蝗蟲危害農作新台幣一佰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議員提案

一、提案人：吳議員明浩

案由：建請縣府全面檢驗本縣各公共建設場所及各住家房屋建築結構安全並積極輔導改善，以防範地震災害，維護縣民生命財產之安全案。

二、提案人：方議員榮一

案由：請縣府配合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儘速完成白沙鄉後寮村遊憩區開發工程，以促進地方觀光事業發展及利地方繁榮案。

三、提案人：顏副議長重慶

案由：請縣府儘速辦理舖設風櫃里四十五～五十一號至四十五～二十五號路面及排水溝工程，以利民行及環境衛生案。

四、提案人：呂議員永泰

案由：建請縣府籌源辦理馬公市菜園里九～二及二～五號道路擋土牆工程，以維安全案。

五、提案人：吳議員明浩

案由：建請縣府購置二部娃娃車供沙港、隘門國小接送幼稚班學生上、放學交通之用案。

六、提案人：吳議員明浩

案由：建請縣府為成功國小興建司令台乙座，以利推動室外教學案。

臨時提案

一、提案人：陳議員海山

案由：本會函請縣籍林炳坤、許素葉兩位立委擇期邀集交通部公路局等相關單位蒞會召開座談會，商討澎湖工務段改隸歸屬問題，以利本縣道路建設工程之進行案。

第十四屆第四次大會

召開日期：八十八年十一月四日至十二月三日止計三十天。

審查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擬訂「澎湖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草案暨編制表各乙種案。



決議：（一）退回，並請縣府重新將資料補齊，參酌議員意見修正後，再送本會會議。

（二）組織自治條例未將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條文相對列入。

（三）觀光局局名，請重新考慮。

（四）編制表內應詳列修正前及修正後編制人員對照表。

（五）農漁局應請編入府內單位，以符農漁立縣目標。

二、擬具「澎湖縣民衆活動中心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乙種案。

決議：（一）修正通過。

（二）擬訂條文第四條修正為各單位（人員）如欲使用本中心辦理相關活動……，使用期間如毀損設施應照價賠償，使用後應負責清潔恢復原狀。

因事實需要，連續使用者，每次以七日為限，使用時間得視實際需要經本府同意後延長，不受第三條之限制。

（三）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條文刪除第二、三、四、五款條文，修正為第一、二、三、四款條文。

（四）第七條修正為申請經獲核准，……，但有下列情形，得退費半數或全數：

1. 使用（單位）人員因特殊事故，無法如期使用，於使用日前通知本府，得退費半數。

2. 因不可抗力事由……，緊急應變使用，全數退費。

澎湖縣民衆活動中心場地收費標準表：

（1）場地使用費單位「每單元」修正為「每日」；金額「六仟元」修正為「一萬二仟元」。

（2）備註欄：第一項修正為每日為一單元。

第三項修正為申請連續使用本中心一次滿七日者，予以八折優惠。

（3）增列第四項社團舉辦之公益活動，予以六折優惠。

三、墊付縣議會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應辦理改善部分，所需經費計新台幣二十五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墊付內政部補助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古蹟規劃、修復及軟體設施經費新台幣一仟六佰二十五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五、墊付補助七美鄉公所及員工宿舍停車棚修復工程經費新台幣四十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六、訂定「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乙種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七、台灣電力公司為因應本縣供電申請續租馬公段二六六六～三一・二六六六～三二地號二筆縣有地案。

決議：保留至十二月七日召開協調會有具體結果再予審議。

八、墊付為推展本縣國民小學棒球運動及充實訓練器材、移地訓練經費新台幣二佰二十五萬元整案。

決議：（一）照案通過。

（二）說明三增列中興國小，經費勻支由教育局統籌辦理。

九、墊付為辦理縣稅財務罰鍰提獎支出，獎勵金新台幣一佰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因房屋稅稽徵業務需要，謹擬訂澎湖縣房屋稅徵收率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墊付本縣車船處總站、調查中心辦公廳舍門窗換裝改善經費新台幣九十七萬八仟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擬訂「澎湖縣政府處理妨

審交通車輛自治條例」壹種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三、墊付海濤園整建工程費用
新台幣一仟二佰六十七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俟國防部同意後，再予動支該筆經費。

十四、墊付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中央補助地方辦理下水道建設計畫—馬公光明營區聯外雨水下水道工程縣配合款新台幣柒拾萬元正案
。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五、墊付辦理開闢中興公園（公兒三之一）周邊計畫道路工程經費計新台幣壹仟參佰伍拾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六、墊付辦理本縣之澎湖二、三號線三筆土地遺漏需補辦徵收補償費，合計新台幣貳拾壹萬伍仟伍佰伍拾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七、墊付辦理中央街（馬公段二四一〇、二四〇六、二四〇五、二四〇七、二四〇九地號）、文化路旁（馬公段一六六三地號）、光復路旁（馬公段一六六六、一六六八地號），三區縣公有地綠美化，所需工程經費新台幣貳佰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八、墊付補助本縣西嶼鄉長青協進會會務推展經費新台幣壹拾伍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九、墊付補助本縣磯釣協會辦理「八十八年度澎湖縣縣長盃全國磯釣邀請賽」新台幣貳拾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十、墊付縣府海水救火站規劃設置（先期設一處），所需費用新台幣捌拾陸萬貳仟零伍拾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十一、墊付本縣體育場游泳池設

備之安全，擬委託保全公司安全維護，所需經費新台幣柒萬陸仟柒佰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議員提案

一、提案人：蘇議長崑雄

案由：為鼓勵議員參加國內專科以上學校在職進修，建議縣府比照公務人員國內進修補助標準予以全額補助案。

二、提案人：葉議員明縣

案由：請縣府繼續補助經費賡續辦理望安鄉公墓公園化之納骨堂內部設備工程，以利早日興建完善開放村民使用案。

三、提案人：翁議員世塾

案由：為便利縣民洽辦國有土地租購等業務之需，建議縣府轉請財政部國有財產局於本縣設立分處案。

四、提案人：宋議員國進

案由：請縣府建議公路局於澎湖三號道路中屯路段兩旁增設階梯或加設水溝蓋案。

五、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未雨綢繆，儘速協調民航局肩負七美空中交通，促請華信、立榮航空公司於年關期間，酌予增飛加班機，俾利鄉民返家過節案。

六、提案人：葉議員明縣

案由：請縣府建議交通部民航局儘速於望安機場南北端設置圍籬或圍牆阻止牛隻進入機場，以維飛行安全案。

七、提案人：葉議員明縣

案由：請縣府轉請交通部民航局速責成立榮航空公司確實依航線每日至少航行望安一班次，以維本鄉交通順暢案。

八、提案人：葉議員明縣

案由：請縣府補助望安鄉經費於將軍村沿海道路東勢段靠海部份投放消波塊，以防止海水沖壞路面及人車通行安全案。



九、提案人：葉議員明縣

案由：請縣府建請自來水公司徹底整修或更新望安鄉西安水庫淨水塔，以利鄉民安心使用飲用水案。

十、提案人：蘇議長崑雄

案由：建請縣府儘速變更案山造船廠旁之工業用地為公園用地，早日予以開闢，俾益民衆休憩，地方開發案。

十一、提案人：陳議員永和

案由：請縣府針對馬公市區主要道路路面未完成破損整理鋪設早日完成改善工程案。

十二、提案人：陳議員永和

案由：請縣府針對建國市場重建經費，以災後重建急需因素，爭取上級補助經費辦理重建案。

十三、提案人：吳議員明浩

案由：建請縣府嚴格取締懲處無營業執照計程車違法載客收費，以維護有照計程車業者之權益案。

十四、提案人：歐議員中慨

案由：請縣府籌措經費一千五萬元，於內垵南港外圍投放消波塊，以防海水侵襲，俾維漁船停泊安全案。

十五、提案人：歐議員中慨

案由：請縣府籌措經費六百萬元，於合界村碼頭外圍，填放消波塊，以防海浪侵襲並疏浚該漁船航道，俾利船隻航行安全案。

十六、提案人：宋議員國進

案由：建請縣府於講美村北面海域規劃為紫菜養殖專業區，以增加村民收入並維護海洋資源案。

十七、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儘速改善七美國中教室屋瓦掉落及補助七美雙湖國小設置腳踏車停車場案。

十八、提案人：葉議員明縣

案由：請縣府准予望安國小開辦夜間補習班，以嘉惠失學鄉民進修案。

十九、提案人：吳議員明浩

案由：建請縣府將來縣文物館設置於湖西鄉，以提昇湖西鄉文化水準並促進湖西鄉之觀光發展案。

二十、提案人：宋議員國進

案由：建請縣府針對本縣六十五歲老人全面輔助注射感冒疫苗案。

臨時提案

一、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轉請民航局儘速於七美航空站設置氣象觀測設施，以利引導飛機正常輸運旅客案。

二、提案人：張議員再扶

案由：澎湖二號道路成功段遲遲未能完工，為顧全當地民衆行的權利與地方進步，建請縣府儘速與交通部公路局溝通，勿延宕不前，應以民衆意願為依歸，早日完成該路段，以維民利案。

三、提案人：張議員再扶

案由：建請縣府轉陳交通部儘速開放裝卸自由化，以符社會結構的脚步及本縣縣民能享有民生用品之公平待遇案。

第十四屆第十三次臨時會

召開日期：八十八年十二月四日至十二月八日止計五天。

審查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擬訂「澎湖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草案暨編制表各乙種案。

決議：（一）修正通過。

（二）澎湖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七條第二項修正為：前項副局長、副主任於編制員額在二十人以上之局、室設置之；局、室編制員額未滿二十人者，置專員（教育局置主任督學）或技正。

（三）澎湖縣政府編制表，消費者保護官之備註欄「得到簡任」文字刪除。

二、墊付新成立「澎湖縣農漁局」

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所需預算一億三仟三佰七十六萬六仟七佰四十七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墊付辦理「馬公市菜園里擋土牆、道路及排水溝工程」，所需經費新台幣一佰四十七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墊付八十九年度縣府與國立澎湖海事專科學校建教合作，以提供專業之諮詢、顧問與人力支援事項，所需經費新台幣六十三萬伍仟六佰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五、墊付退還澎達企業有限公司原申請使用西嶼鄉南海岸七、五公里外海域抽砂公地使用費新台幣五萬五千五百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六、墊付八十九年度辦理規劃興仁水庫旁、鐵線海堤腹地、山水防波堤旁、中衛港濱海地區、朝陽公園設置小型（運動、石雕、兒童）公園及烤肉區案，所需費用為新台幣三佰二十六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七、墊付辦理馬公市文光國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追加工程經費新台幣九佰五十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八、墊付辦理本縣西嶼鄉外垵村老大公廟東側道路、大池排水構箱涵、合界村擋土牆及馬公市光華社區路面整修經費新台幣一佰三十一萬四仟八佰四十元整，以提昇民衆生活品質案。

決議：照案通過。

九、墊付補助本縣惠民醫院於其附設白沙通樑診所設置復建治療室，新台幣二佰一十四萬五千六百元整，以提供該地區民衆復建醫療服務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擬訂「澎湖縣路邊停車場收

費管理自治條例」壹種案。

決議：修正通過。

本案修正意見如下：

(一) 本自治條例，應俟縣內公有停車場收費之先決情況下，始予施行。

(二) 本案執行機關欲劃定縣內那些道路路邊停車收費，應先與地方民衆妥為溝通。

(三) 附表備考欄四（一）……「即僅適用於十八至二十二時」之文字刪除。

(四) 備考欄六修正為：收費標準得由本府每年檢討並提縣議會通過後調整之。

十一、墊付省政府補助本縣天后宮為慶祝天上聖母聖誕出巡海域祈安慶典活動經費，新台幣二佰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墊付「台廈郊會館文物展示設施」經費新台幣一佰三十六萬三千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三、墊付縣議會主任秘書暨相關行政人員等七員，因立法機關行政人員官職等提高暨增加秘書、組員各一職之人事費新台幣二佰九十四萬五千三百九十六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四、墊付為應鄉市村里、社區、學校、社團等各項軟硬體建設需要新台幣五仟萬元整，以資補助辦理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五、台灣電力公司為同意本縣供電申請續租馬公段二六六六～三一・二六六六～三二地號二筆縣有地案。

決議：保留。

十六、墊付縣府採購油壓幫浦所需費用新台幣一十七萬五千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七、墊付縣府修編後八十九年一月至十二月份增置各局、室人員之人事費計新台幣五仟三佰五十九萬八仟八百七十五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議員提案

一、提案人：陳議員百川

案由：建請縣府將澎南七里規劃開發為一帶狀觀光遊憩據點，以促進澎湖觀光業之發展案。

二、提案人：陳議員百川

案由：建請縣府於鎮港里至烏崁里之產業道路，沿路設置路燈以維行車安全案。

三、提案人：許議員啓川

案由：請縣府興建西嶼赤馬中心漁港涼亭，以利漁民休息乘涼之用案。

四、提案人：許議員啓川

案由：請縣府改善西嶼大池漁港周圍水溝，以發揮公共設施功能案。

五、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轉請勞保局巡迴各鄉市加強宣導勞保、農漁保各項給付，以維農漁民勞工權益案。

六、提案人：陳議員百川

案由：建請縣府於山水里沙灘防波堤北面一橫向露營烤肉區，以利民眾從事戶外活動案。

七、提案人：許議員啓川

案由：請縣府儘速於澎三號線西嶼池東段十字路口（西嶼分駐所），增設交通號誌，以維交通安全案。

第十四屆第十四次臨時會

召開日期：八十九年二月十四日至二月十八日止計五天。

審查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澎湖縣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決議：修正通過。

(一)、歲出資本門九款二項三目公有建築工程一興建零售及攤販市場，業務費項下建國市場委託規劃設計原列三佰六十萬元，刪減一千元，核列三佰五十九萬九仟元，說明欄內「墊付轉正」文字刪除。

(二)、其餘照原列數通過。

二、澎湖縣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八十八年七月至八十九年元月份動支第二預備金三十五筆，金額共計新台幣一仟一佰二十七萬伍仟四佰九十二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墊付「馬公國內商港整體規劃及未來發展計畫—鎮港客貨運碼頭區擴建規劃調查研究計畫」委託規劃費新台幣三仟三佰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墊付慰問本縣養殖漁業受災戶經費新台幣二十一萬伍仟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五、墊付為推動七美鄉九孔養殖業繼續發展及引進鮑魚養殖以促進該鄉經濟發展，組團前往國外參觀考察所需經費新台幣六十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六、為解決本縣二、三級離島地區居民，因急重症需轉診前往馬公就醫之包船交通費乙案，特訂「澎湖縣離島地區居民急重症轉診就醫包船交通費補助自治條例」草案乙種案。

決議：修正通過。

(一)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修正為：望安鄉各村。

(二)第六條第二項修正為：前項申請補助，應於就醫後一個月內申請，逾期視同放棄。

(三)第七條第一項條正為：包船交通費之補助，不得超過下列標準並按實核支。

七、墊付車船處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營運虧損補助款新台幣三仟萬元整，以利該處各項業務正常營

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八、擬定澎湖縣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乙種案。

決議：修正通過。

（一）第四條第一項修正為：管理機關之權責劃分如下。

（二）1. 第四十五條第一項修正為：設置地下管線、共同管線、人行地下道地下商場、地下室及地下停車場等設施者，除民生必需之申請管線外，應於施工前三十日向管理機關申請許可，但……，並應公告。

2. 第四十五條第二項修正為：申請人應於施工時設置警告標誌，竣工後應將路面修復請管理機關驗收。管理機關應於接獲報驗日起五日內驗收，並將結果通知申請人。

3. 第五十四條修正為：本自治條例規定之書、表、簿等格式由縣府管理單位訂定之。

九、台灣電力公司為因應本縣供電申請續租馬公段二六六六一三一、二六六六一三二地號二筆縣有地案。

決議：通過，同意續租一年。

附帶決議：本案原訂租期為四年，租期屆滿原擬不再續租，現以回饋方式解套，請承租人承諾補助之救助器材搬運車，加護型救護車、馬公一西嶼跨海大橋規劃費等，於續約時須赴法院辦理公證，並覓一保證人，於半年內實現。

十、修訂「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三十八條」條文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墊付辦理補償馬公市中華路、水源路已開闢尚未取得用地所需經費新台幣一仟四佰九拾萬三千零七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墊付縣議會接待金門縣訪問團來訪所需紀念品、餐費及其他雜支等新台幣二十五萬元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三、墊付為應鄉市村里、社區、學校、社團等各項軟硬體建設需要新台幣四仟九佰萬元整，以資補助辦理事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四、墊付為辦理應鄉市村里、社區等各項軟硬體地方建設需要新台幣二仟伍佰萬元整，以資辦理事案。

決議：照案通過。

議員提案：

一、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增購七美鄉電視轉播站台視、中視、華視、民視衛星訊號接收機及調變機組設備，並請逐年補助接收衛星訊號費用，以徹底有效解決電視收訊案。

二、提案人：葉議員明縣

案由：請縣府儘速籌措經費補助望安鄉將軍國小重建校舍前圍牆，以維學童學習環境之安全與增進校園整體美觀案。

三、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轉請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調整本縣公教員工離島加給，以激勵公教員工服務士氣案。

臨時提案：

一、提案人：張議員啓明

案由：請縣府專案轉請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前瞻性作法積極規劃並派員履勘七美機場東移一案，俾利改善七美離島對外空中交通案。

二、提案人：胡議員俊傑

案由：建議縣府積極表態，爭取中央上級將澎湖優先考量列入兩岸直航之地點，以帶動本縣經濟熱絡及促進地方繁榮發展案。

三、提案人：陳議員雙全

案由：請縣府建請民航局轉國內各航空公司自本（89）年三月十六日新票價實施起回復原有票價，並由本會議員組團於三月十日前赴行政院、交通部陳情，以維護本縣民衆行的權益案。



★督促縣府查察遊覽車獨攬特產生意一案

本縣縣民謝祖銳及朱宏鉅等四十七人營生海產商號向議會陳情，請縣府正視今年觀光旺季海產業商機，為少數遊覽車服務人員居中登記，統一配送方式獨攬，致各商家生意每下愈況，門可羅雀。起因於遊覽車服務人員獨攬，謠言商品所致，為確保本縣海產商譽經營者權益，並免助長逃漏稅，將陳情議會主持公道，經議會第三次大會研討決議（1）請縣府成立聯合督稽查小組嚴格取締，將執行成效提報議會。（2）在法令未有明確規定前，請縣府研訂單行法規，送議會審議通過實施。（3）縣府研議在本縣各遊覽景點，製作宣傳標示牌，廣作宣導，以保障合法業者營業生計權益。陳情等商戶均表感謝議會照顧民衆生計福祉，且督促縣府儘速辦理遏止。

謝祖銳住址：馬公市中正路九九號

★本會跨海圓滿解決縣民與臺南市政府土地租賃疑義

本縣縣民顏開樞於民國四十一年間向臺南市政府購買時前路二段二五八巷七三弄五號座落環河段卅五、卅六、五十地號三筆，供母弟居住，當初不諳法令係屬無權占用及須付使用補償金，並未與市府成立合法租賃關係，而被裁罰無權占用致市府土地受損應負返還所受利益之義務，應給付占有期間使用補償金十萬六仟四百九十六元，經陳情本會顏員已年邁七十三歲數，無謀生能力，那有能力負擔此巨款繳納，並願意奉還放棄上開建築物等語，經陳情本會，本會特函請臺南市政府體恤協助後經臺南市政府函復，顏員所積欠補償金同意俟市府收回土地時准予自搬遷費金中抵還，如有餘數再行發還顏員，解決顏員之煩惱並感激議會大力之幫忙。

顏開樞住址：馬公市新生路一五〇號（編輯）



主持議事、反映民情、爭取建設

蘇崑雄營造 民間、議會、縣府三贏局面

澎湖要邁向「海上明珠、國際島嶼」需要的除了政府部門的精心規劃外，各級民意代表的適時反映民意與確實監督也是極為重要的一環。站在第一線上反映基層聲音與監督縣政府的澎湖縣議會，在議長蘇崑雄平實作風的主持下，這上半年來，無論在對內監督與對外爭取上，均有鮮明的建樹。

今年以來，縣議會已召開過本屆第三



次定期大會，以及第七、八、九三次臨時會，共通過縣府送審大小議案百餘案。在這百餘項議案中，建國市場災後重整重建、澎湖醫療大樓興建、三層網禁絕與網具收購、本縣首座垃圾焚化爐興建、消防局成立，以及直昇機緊急醫療後送辦法修訂案等，不但與本縣日後的發展息息相關，也與全體縣民的權益有密切關係。



由於上述幾個重大議案茲事體大，影響深遠，在縣府擬定提出之時，不惟民間屢有不同意見，甚至多次出現抗爭情形，就連議員之間在看法上也多有分歧，幸賴蘇議長以大局為重，多方奔走於縣府與民眾之間，並以誠懇態度於議會內部出面協調，幾項重大議案才得以順利通過，不至遲滯本縣的建設與發展。

以縣府明訂自今年三月一日起全面禁用並取締三層網一事為例，當時多數使用三層網作業的漁民均對縣府此一禁令極表反彈，在向縣政府抗爭未果後，轉而向議會陳情。蘇議長為化解風波，除數度接見抗議的漁民代表，並親自主持協調會，出面為漁民爭取權益外，也於三月中旬的第八次臨時會中，運用協調與議事主持技巧，讓三千萬的收購網具整付案順利過關，並反映漁民心聲，以附帶決議方式，要求嚴格取締大陸漁民入侵本縣海域之

作業與海上交易行為，確保本縣海洋生態資源。

其他如焚化爐案、直昇機緊急後送辦法修正案，蘇議長在處理上，也一本兼顧民衆權益與地方發展的初衷，全力協調促成。蘇議長的努力，多次營造出縣府、議會，以及民間三贏的局面，也為本縣的發展奠定厚實的基礎。

主持議事，落實議會反映輿情的天職外，蘇議長在對外，尤其是上級單位的爭取上，也扮演極為重要的角色。今年以來，在省主席趙守博、國大議長蘇南成、陸軍副總司令宋川強、行政院長蕭萬長、副總統連戰等各級首長來澎訪視時，蘇議長均充分利用機會，反映民眾對地方發展的建言，並竭盡可能爭取各項經費，他的努力，有目共睹。

此外，蘇議長半年多來前往中央單位為本縣爭取建設，如與各縣市正副議長拜會內政部長黃主文、





拜見行政院長蕭萬長、陪同賴縣長至農委會與環保署拜會等，為地方事務奔走不遺餘力。

今年三月十日，蘇議長也率領多位議員出席於金門的兩縣締結姊妹縣的締盟典禮，蘇議長的平實作風，令金門各界留下深刻印象。

身為議長，蘇議長深切體認自身的責任重大，尤其在邁入二十一世紀前夕的今天，更是本縣能否脫胎換骨的關鍵時刻，蘇議長認為，唯有全縣上下一心，共同努力，本縣才有走出悲情島的可能。

蘇議長認為，本縣受天然地理條件限制，以及中央過去的漠視，加上漁業資源枯竭，欲求振興，唯有全力發展觀光事業，而觀光事業要能蓬勃發展，中央在法令上的鬆綁，以及本縣自立自強，強化基礎建設，應是不可偏廢的兩大方向。在中央方面，蘇議長認為，加速「離島建設條例」早日通過與施行是當務之急，在這方面，他將與阿坤

和許素葉委員密切配合，由中央與地方兩端分別努力，以求促成。另外，中央對本縣土地管制的諸多不合時宜法令也應早日廢除或修正，以免影響澎湖的開發與建設。目前農委會副主席林享能表示本縣山坡地禁建令即將解除的消息，即令關心此一問題的蘇議長甚表欣慰。

在本縣方面，蘇議長認為，交通、醫療、電力、用水、造林、環保、生態教育、火葬場等皆是必須努力的方向，只有將基礎建設做好，先求自助，才有尋求外資進來之人助的可能，而這也是他一向傾向支持縣府各項議案的主要原因。蘇議長表示，因為個性使然，他往往予人不善交際的印象，但此一形象並不影響他的能力與用心，有幸擔任議長，他一再提醒自己，民衆的付託責無旁貸，而澎湖能否發展攸關後代子孫的生存權益，他更是念茲在茲，不敢懈怠。 **END**





盼荸薺再飄香

辛永固

您還記得荸薺的滋味嗎？相信諸位鄉親已經好久沒吃到香噴噴又熱騰騰的荸薺了。

湖西的荸薺窟位於湖西鄉湖西村中油油庫對面，早年盛產荸薺，現今三十歲以上鄉親都應對小販沿街叫賣「馬奇」

(與荸薺之

台語發音

相似)有所印象，

當時或許

亦曾偕伴到

湖西荸薺窟挖

掘荸薺，其樂趣

相信讓人回憶時會難以

忘懷的。

近年來該荸薺窟因乏人整理，雜草蔓生，早已沒有荸薺了，甚為可惜，此點在自幼生長住於湖西的蔡清饋內心深覺無限痛心，故立下宏願有朝一

日將俟機爭取，盼恢復荸薺再飄香。所幸其在湖西鄉鄉親之支持下，得以當選本縣縣議員，有機會抒展抱負，服務鄉梓，為民打拼。於議會定期大會時，建議縣府

整
理澎湖唯一
的荸薺產地—湖西荸薺窟，
恢復栽植，使大家能再回味挖
取荸薺之樂，再度嚐嚐甜美富
營養之荸薺味道。

世紀心 千禧情

開拓澎湖新願景
您我共同打拼

